

为游客提供深度参观和品酒体验。

二是酒庄风格独特，酒文化浓厚，具有多样化的旅游创新模式优势。宁夏现有葡萄酒庄园228家，每个酒庄建筑风格独特，通过将欧洲传统与东方文化进行融合，成为宁夏“二十一景”最受欢迎的旅游路线之一。其中张裕龙谕酒庄、志辉源石酒庄、玉泉国际酒庄等4家酒庄被评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贺东庄园、中粮长城天赋酒庄、西鸽酒庄、贺金樽酒庄等15家酒庄被评为国家3A级旅游景区，酒庄的现代建筑、工业艺术、自然有机、美酒佳肴、休闲生活等旅游要素成为贺兰山东麓酒庄游“火出圈”的主要因素。

三是依托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与全域旅游平台，具有创新丰富的文旅融合新业态。宁夏通过举办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等文旅活动，结合葡萄酒产业区域化发展规模与全域旅游目标，借助酒庄与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长廊，将第一产业的葡萄种植、第二产业的葡萄酒酿造与深加工、第三产业的葡萄酒产品销售、文化宣传和休闲旅游的资源要素禀赋充分运用与发挥，不仅在全国葡萄酒旅游市场中网络热度排名第一，还被全球葡萄酒旅游组织GWTO授予“全球葡萄酒旅游目的地”。

## 宁夏葡萄酒文旅融合发展的实践模式

葡萄酒文旅融合是一种将葡萄种植、葡萄酒加工、葡萄酒文化和旅游融为一体的发展模式，是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复合型产业。宁夏葡萄酒文旅融合发展模式，作为一个典型的、成功的旅游发展模式，其模式经验值得其他地区借鉴学习。

### （一）坚持政策引领，构建长效发展机制

宁夏葡萄酒文旅融合发展的关键在于自治区党委、政府的政策引领与支持，主要以国家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和贺兰山东麓葡萄酒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为抓手，通过制定产业发展规划与相关的土地、用水等政策支持，设立了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与市级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专业化的管理机构，创办了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与宣传交流推介平台，构建了葡萄酒文旅融合的长效发展机制。

一是长期葡萄酒产业政策的战略选择。党的十八大以来，宁夏始终把葡萄酒产业作为重点特色产业，制定了一系列特色产业的发展规划与支持政策。2012年，宁夏在全国第一个以立法的形式颁布了《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区保护条例》，并成为中国第一个国际葡萄

与葡萄酒政府间组织（OIV）省级观察员。2021年，宁夏国家葡萄及葡萄酒产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挂牌成立，同年印发《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构建了“一体两翼，一心一园八个产业镇”的葡萄酒文旅融合发展产业规划格局。2023年，宁夏先后出台了《中国（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文化长廊发展总体规划》《关于加强贺兰山东麓葡萄酒质量监管品牌保护市场规范的指导意见》及《创新财政支农方式加快葡萄酒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暨实施办法》等15个政策性文件，为葡萄酒产业发展提供了政策支持。

二是设立专业化的管理机构。为了对葡萄酒产业进行规范管理与有效监督，宁夏文旅厅负责统筹规划、政策制定和监督管理，确保宁夏葡萄酒产业与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宁夏贺兰山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银川市葡萄酒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作为专业化机构，负责具体执行葡萄酒产业规划、宣传推介、市场营销、品牌推广、生态保护等任务。专业化的机构设置与葡萄酒产业与文化旅游资源有机结合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是创办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等论坛活动。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是宁夏专门为葡萄酒产业和文化旅游产业举办的盛会，吸引了国际国内相关企业及专业人士的参与，该博览会通过展览、交流、洽谈、品鉴等环节，促进葡萄酒产业与文化旅游产业的合作交流，推动两大产业的融合发展与深度对接，加强政府、企业和社会之间的共商共建共享发展机制的落地与完善。

### （二）强化产业融合，助推经济与文旅共发展

宁夏葡萄酒文化旅游融合是指将宁夏特色的葡萄酒产业和文化旅游产业进行有机结合，通过深度融合和互动发展，实现产业协同、资源共享、品牌共建的发展模式。这种模式不仅促进了当地葡萄酒产业和文化旅游产业的共同发展，同时也提升了宁夏在葡萄酒产业和文化旅游领域的影响力和竞争力。通过葡萄酒文旅融合，宁夏能够更好地实现经济增长、文化传承和旅游资源优化利用的目标。

一是葡萄酒产业创新文化旅游项目。2023年，宁夏印发了《“宁夏二十一景”创新升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其中宁夏酒庄作为“二十一景”中的一景，以优质葡萄种植和酿酒黄金地带、贺兰山东麓葡萄酒文化底蕴以及风格迥异的酒庄成为众多游客前来宁夏休闲旅游和度假的新兴热门目的地。同时，宁夏打造10余条葡萄酒旅游精品线路产品，分别是葡萄酒观